

我是怎样学外语的

二十五年学用十六种外语经验谈

〔匈〕卡莫·洛姆布 著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我是怎样学外语的

——二十五年学用十六种外语经验谈

〔匈〕卡莫·洛姆布 著

叶瑞安 译

单继达 校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Камо Ломб
К А К
Я
ИЗУЧАЮ ЯЗЫКИ

Москва
«Прогресс» 1978

我是怎样学外语的

〔匈〕卡莫·洛姆布 著
叶瑞安 译
单继达 校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出版
(北京外国语学院23号信箱)
北京第二外国语学院排版
北京怀柔孙史山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经售

开本 787×1092 1/32 4.5 印张 95 千字
1982年5月第1版 1983年10月北京第二次印刷
印数42,000—76,000 册

书号: 9215·109 定价: 0.45元

引 言

我大约四岁的时候，就声称自己懂德语，使得家里的人感到惊讶。

“别瞎说！”

“一点儿也不是瞎说。灯不就是 die Lampe 吗？椅子不就是 der Stuhl 吗？既然如此，那么房间就是 die Kamnate，桌子就是 der Stohl，不对吗？”

假如我的父母当时熟悉现代语言教学法术语的话，他们一定会说：“这个可怜的孩子犯了反镜象的毛病。”（所谓反镜象是泛指对不同语言的词汇和语法作不正确的概括、类推所造成的各种错误。）爸爸妈妈笑了，也许心里发愁，我不知道。不过，看样子他们已经断定我将来不大可能学会外语了。

开始，事实似乎证明了他们的看法是正确的。在初级中学时，我虽然很用功，但是德语课成绩总是落在同班同学的后头，她们有的有家庭教师，有的本身就是德国血统的孩子。后来上高级中学时，我被认为是个在语言方面不可造就的人，所以上大学时我报考了理科。

其实，我这时已被外语的魔力吸引住了。我没有学过拉丁语，但有一次当我翻阅姐姐的书本时，我碰到了一些拉丁文谚语，我马上被它们迷住了。我逐个音节地读出这些美妙悦耳的谚语和它们的匈牙利译文：“Juventus —ventus”（“嘴上无毛，办事不牢”，直译是“青春如风”），“Per angusta ad augusta”

“万事开头难”，直译是“经过狭隘的通路到达高峰。”）原来用这样一些珍珠般的小砖块可以建造起沟通一个意思和另一个意思的桥梁！我爱上了语言就是从这样几句用水晶般美丽的字眼表达了人民智慧的谚语开始的。

当时初级中学还可以加修法语，我请求允许我学法语。严格的要求对学习任何课程来说都是大有好处的。可怜的布达伊太太严倒是严，不过派她任法语教师也许只是因为她名叫克拉丽萨①。我们的女校长也许以为，叫这个名字的人必定懂法语。我和这位法语老师抱负都不小……我永远忘不了这么一件事：上课一个月之后，她指定我当值日生，而我呢，仅仅出于对这位老师的感激，查了老半天词典，在黑板上写了这么几个字：“La toute classe est bienne”（“全班一切正常”——这个法语句子有错误。）

在大学里，我物理学得不好，但化学成绩不错。我特别喜爱有机化学，现在还是这样。同时我还学会了拉丁语语法。

语法是一种体系。谁要是真正掌握了某种语言的语法，受过语法的训练，他就有条件去系统地掌握一切领域里已经系统化了的¹知识，这也包括有机化学在内。如果我们通过基本句子掌握了变格变位，便可沿着逻辑思维的康庄大道直达有机化学的最边远的领域；便不难弄懂，为了获得许许多多的新物质，只需把甲烷和苯这两种主要有机化合物中的氢原子置换成别的根就成了。

……临近毕业考试了，我该领取毕业文凭了，虽然我知道，

① 暗指英国作家撒姆耳·理查森（Samuel Richardson, 1689—1761）的小说《克拉丽萨·哈娄》的女主人公。这部小说的法语译本当时极负盛名。

一纸文凭对我毫无用处。大家知道，三十年代初期资本主义世界爆发了一场经济危机。

当今大学快毕业的青年人也许很难想象到，在那些年代里，不仅中学毕业生，就连持有大学毕业证书的专门人才要找到一份工作有多么不容易。

结果我给自己找了个用非所学的职业，我决定以教外语作为谋生之道。但是，教哪种外语呢？我的拉丁语学得不怎么样，法语教师城里已经过剩，比想学法语的人还多。只有教英语能弄个可靠的饭碗，但这也有问题，我得自己先学会……

当时指导我制定学习外语方法的两个导师，一个是需要，一个是求知欲。这个学习方法我沿用至今，在后面各章里我谈的就是这个方法。

这个方法是否也适用于别人？这个问题我也留待以后回答。在此我只想着重指出，如果有谁能象我在一九三三年春天那样学习，他也一定会取得同样的成效。我当时没有自己的住房，我住在租来的一间房间里，以坚毅不拔，积极好学的精神坐在房间角落的一张破沙发上埋头攻读。作为学习用的第一部书是高斯华绥的一本小说。一星期后我开始有点明白小说里讲的是什么事儿，一个月后我已经能读懂了，两个月后我已在欣赏这本书了。为了让我未来的学生把知识掌握得更牢固，为了保险起见，我认真啃了当时流行的课本《Fifty Lessons》（《五十课》）。我壮着胆子按“docendo discimus”（拉丁文，意思是“边教边学”）这个原则行事，比学生只不过先学两三课。已经过去多年了，但我至今问心无愧。我想，我当时知识上的不足已被我那满怀的激情弥补了。

后来我在药剂实验室找了个兼职。在这里我试了试笔译。我那试验的译文显然不合标准，因为编者把它退了回来，并注

了一笔：“译者是个勇敢的人。”

我学习外语的下一个步子，的确要我拿出很大的勇气。但正是这一步使我日后和这个新职业结下了不解之缘。一九四一年我决定学俄语。

假如我在这里说，我当时这样做是因为我有政治远见或有思想觉悟，那是自欺欺人。现在也还说不清，可能当时我有些预感，有点政治上的信仰，但推动我实际迈开第一步的却是更为平淡的东西。我在乔鲁特大街①的古旧书店翻阅书本时，发现了一套两卷本的俄英词典。我抓起这部宝贝书再也不肯松手，径直跑到柜台前。买这两本一八六〇年出版的破旧不堪的书，我整整花了九十六个费来②。除此之外，学习俄语的决定没有让我付出别的物质代价……

我在私人图书馆里找到了几本俄国古典小说，但是啃不动。一个偶然的机会帮了我的忙。

有一次，在巴拉顿萨尔索③我和丈夫住进一所小公寓的一间房子。一家俄国人刚从这间房子搬走。女仆人正准备清扫房间的垃圾。我的心脏突然急促地跳动起来——我的视线落到了一本厚厚的、用大字印的书上。这是一九一〇年出版的一本空洞无聊，满纸伤感的小说。我毫不犹豫地便读了起来。因为读这本书我费了好大劲，所以有几页我至今还几乎能背出来。

当我能够比较象样地阅读俄文时，已经是一九四三年了。这时开始有空袭：美国和英国的飞机在轰炸布达佩斯。躲藏在防空洞的时间对我学俄语大有帮助。但我不得不作些伪装。我

① 布达佩斯的主要大街之一。

② 匈牙利钱币。

③ 匈牙利巴拉顿湖南岸的一座疗养城。

买了一本厚厚的匈牙利百科全书，请一位熟悉的装订工人在每隔两页中夹上一页果戈里的《死魂灵》。有时用呆在防空洞的几个钟头时间我能一气读完好几章。正是在这段时间里，我练出了阅读技巧，不认识的字我只好“大大方方地”放过去，因为当时在防空洞里使用俄语词典是相当冒险的。

战争一开始我们就不怀疑苏联将成为这场战争的胜利者，到了一九四三、一九四四年，这一点已经变得很明显。我急切地等待着，一见到第一个苏联人就要同他交谈，我要以自己丰富的文学知识使对方大吃一惊。当这个机会出现时，我没有忘记插上一句告诉人家我读过果戈里的《死魂灵》。我不明白，为什么当时那位苏联军官只是含糊而客气地点了点头。以后我才弄清楚，《死魂灵》俄语读作“米奥尔特威依 杜西”而不是“梅尔特威依厄 杜西”，我当时不懂俄语发音，只是照着字母想当然地念。

一九四五年二月初，市政管理局大楼解放了，当天我以俄语翻译的身份到了那里。那里很快就给我办了手续并交给我一个任务：给城防司令打个电话，向他介绍新市长。当我询问苏联城防司令部的电话号码时，答复说只要拿起听筒就会有人接电话。原来一九四五年二月五日整个布达佩斯城仅有一条电话线能通话。

从这时起，我学习俄语的机会就多得很了。遗憾的是，虽然我当时俄语已经讲得很流利（显然还夹杂着错误），但却几乎一点也听不懂。与我交谈或听我翻译的人都以为我耳朵有毛病，他们在我耳边扯大嗓门安慰我说，一旦能吃得饱，身体得到恢复，我的听觉也会恢复的。我当时的体重的确比正常的体重轻二十公斤。

一九四六年，我到匈牙利盟国监督委员会办公厅工作。对于一个能操多种外国语的人（我当时自认为如此）来说，没有

比这里更为理想的工作地点了。在办公厅里，英语、俄语、法语不绝于耳。当盟国的代表举行会谈时，我当翻译。我不仅扩大了自己的语言知识，而且还获得了语言熟巧，这种熟巧对一个翻译是至为必要的。我学到的东西中最为重要的是能够迅速地从一种语言转到另一种语言。

由于热中于“语言猎奇”，我又开始学习另一种新的语言——罗马尼亚语。至今我还认为这是一种优美的语言。它比法语更大众化，比意大利语更刚健，由于吸收了大量的斯拉夫语的句法和词汇，它比西班牙语更丰富多彩。这一奇特的熔合体是如此引人入胜，我用了几星期的时间一口气读完了姆·塞巴斯提扬的一本小说和拉斯洛·加尔迪马的罗马尼亚语语法读本。现在我已经不会讲罗马尼亚语了，但还常常有机会将罗马尼亚文技术资料译成别的文字，主要是译成英文。

我的精力大部分消耗在办公室的行政和翻译工作上，到了一九五〇年，我开始对两个新的问题发生兴趣。

我考虑已久的第一个问题是：我想出来的这个学习外语的方法是否真的也适合于别人，即能否通过阅读各人自己所喜爱的名人的书来掌握外语？赶巧我获得了检验这个办法的一个好机会。这时大学里学俄语的人空前多起来，有人请我去教一个班的俄语课。学生都是些未来的工程师，因此我想，利用他们的专业知识和专业兴趣来组织教学是合适的。我们组成了一个小小的班子，就在那一年里接连编写了两本俄语教材。尽管教材里存在着由于缺乏经验造成的种种错误，但我至今并不因为难为情而不愿承认是我们编的，现在看到我们当时制定的阅读专业课文的方法已经被全国高等院校所采用，心里感到十分高兴。

长期以来我还在思考另外一个问题。我很想知道，我的这套方法对我学习和日耳曼语系语言、斯拉夫语系语言、拉丁语

系语言毫无共同之处的另外一类语言有多大用处。正好又有了一个检验的机会：这所大学的东方研究所第一次举办了汉语学习班。

我想比较详细地说说我第一次接触汉语的情况，因为我认为这是我对待语言、语言学习的整个态度的象征。

参加这个学习班可不容易。学习班比较愿意招收大学生，特别是修习语言文学的大学生，而我当时已经超过了通常开始接受语文学训练的年龄。正因为如此，我提出的申请没有得到答复。而且我偶然得知，学习已经进行好几个星期了。

深秋时节，一天黄昏，我在学校昏暗的走廊里来回寻找学习班的教室。找遍了各层，根本看不出楼里有人的迹象。我正想作罢，如俗语所说的，“把愿望收起藏在衣兜里”，突然发现空荡荡的、长长的走廊尽头有灯光，原来老远的那间教室开了点门缝。也许别人会以为是纯凭感情的荒唐想法，可我至今仍然认为，当时照亮了黑暗的不是一百瓦的电灯，而是我对知识的渴望。我走进教室，向那位来自上海的非常可爱的中国妇女作了自我介绍。从那时起，东方语言的优美使我的生活充满了光辉。

第二天，我埋头翻阅从公共图书馆找来的唯一的一本华俄词典，我尽力想揭开怎样在字典中找到要找的字这个谜，因为汉文不用字母，没有字母表。十二月末，有一天清晨，我开始自己分析第一个中文句子。当我分析清楚时，天已经很晚。这句话是：“全世界无产者，联合起来！”

可喜的是，这时俄语教师的数量已大大增加，我可以把自己的职位让给真正搞教育的人，自己着手学习另一种语言——波兰语。在登记参加学习班时，我耍了一个花招：从超过我的实际知识的水平学起。我诚心地向学习外语的同行们推荐这个

办法。当时有初级班、中级班和提高班，我选择了提高班。

“请您不必费神了，”我对学习班主任说，因为他想方设法要了解我是否多少懂点波兰语。“我连一个波兰语单词也不认识。”

“那您为什么要参加程度最高的班——提高班呢？”他觉得很奇怪。

“因为一无所知的人就应该特别刻苦学习。”

我的蛮不讲理使他不知如何是好，结果他一声不吭就把我的名字登记在名单上。

在两年的时间里我的汉语有了长足进步，已经能够给代表团当翻译，并把我特别喜欢的中国小说一本接一本地译成匈牙利文。一九五六年我开始考虑：如何通过学习别种东方语言以便从已学的一种东方语言中获得更大好处。要从中获得好处，当然只能用类推的方法，于是我开始学日语——这次可真是单枪匹马。我学习日语可供借鉴的经过，我将在本书的另一章里谈到。

一九五四年我第一次有机会出国。虽然在那以后我可以说走遍了全世界，但从来没有哪一次象我得知将作为国际旅行社的代表到捷克去时那么激动。我立刻买了伊万·奥利布拉赫特写的《安娜——女无产者》这本小说。我还是以惯用的方法，根据上下文弄清楚了变格变位。我把用这种方法理出的变格变位规律记到页边上。由于满篇涂写，这本书已经给我弄得不成样子，当我从捷克回来时，几乎全都脱了页了。

从这以后，我读懂和翻译斯洛伐克语和乌克兰语文章已经没有困难，但保加利亚语却比较难对付。也许，我对它采用的方法有问题。根据一家出版社的请求，我着手翻译一篇长文章。那是一篇政治性文章，看起来，以我所具有的斯拉夫语知识是

满可以轻而易举地完成这项任务的。但是实际却惨败了——全部三十页译稿几乎让校订者给重新写了一遍。

我接触西班牙语是比较晚的事，六十年代后期我才开始学习。应该承认，至今我还感到难为情，因为作为学习材料我用的是当时很糟糕的一本美国畅销书《Gentlemen Prefer Blondes》（《男人更喜欢白肤金发女郎》）的西班牙文译本。读完之后，我对照鲁道夫·基拉伊写的一本很好的课本，检查了我从小说中归纳出来的基本语法规则是否正确。

我对翻译越来越感兴趣，因为布达佩斯逐渐成为举行各种代表会议的城市。我认为翻译是最有意思的职业，关于这种职业的精神方面，我在后面还有很多话要说。这里只想再提一件事。我第一次当同声传译员时干得很出色，使代表们很满意，其中一个问我愿意不愿意为在西德举行的一个会议当翻译。我满心欢喜地同意了。当我接到书面邀请时，我觉得即便是为了感谢主人的盛情，我也应该掌握他们的语言。于是，绕了一个大圈，我的学习生涯使我又回到德语上来，最初我学习这门语言时，我曾经丢了那么大的丑。

语 言 是 什 么？

对于作家来说，语言是一种手段，就其表现能力而言，只有自然界在它之上。对于诗人来说，语言就是乐器。语言操在大师手里，就能创造出无价之宝，凭着它，你可以“走遍天下不空手”（安塔尔·谢尔布）。①

以研究语言为职业的人，我们通常称之为语言学家或语文学家。他们研究关于语言的理论问题，研究同一时代语言与文化的相互关系。遗憾的是，匈牙利语里找不到一个术语可以专指那些仅仅是喜欢语言，努力学习语言，掌握外国语言并象有的人迷恋别的东西那样迷恋语言的人。就我所知，英语里这两类人的名称是有区别的：后一种人称为“linguist”（语言通）。我觉得“philologist”（语言学家）和“linguist”的区别就象舞蹈设计家和舞蹈演员的区别一样。在没有找到更合适的词的情况下，我只好把那些只是为了实际应用或单纯为了兴趣而掌握几种语言的人称为“linguist”。但在这个意义上我却不能称自己为“polyglot”（英语，通晓多种语言的人），因为大多数“polyglot”之所以能掌握多种语言，据我看是出生环境或偶然的机缘造成的，并非出于兴趣而去学习的结果。

我们的题目是语言学习，就是指为实用的目的去学习语

① 安塔尔·谢尔布（1901—1945）——匈牙利作家、文学研究家。

言。如果在以后的章节里我们偶尔也涉及理论问题，那仅仅是因为：一、语言通是有眼光、有见识的人，他们对于自己努力学习的东西的理论“底蕴”也是感兴趣的；二、站得高一点，看得远一点，有助于达到我们的目的——正确选择和有效掌握我们渴望学习的语言。为此，有的地方我就干冒两面受责的危险：一方面专家学者可能会指责说过于简单化，不准确；另一方面初学的人又可能埋怨过于理论化。

我们学外语的目的是什么？

我们为什么要学外语？

什么年龄学外语合适？

那么，就让我们首先来谈谈这几个基本问题。先谈第二个，因为这个问题最容易回答。

我们学习外语，是因为唯有语言，即便学得不好也不无用处。

如果一个人小提琴拉得不好，他很快就会发觉，他给听众带来的痛苦远远超过拉小提琴可能带给他自己的乐趣。一个化学爱好者只有当他意识到自己的活动是纯业余性质的，并且也不想去和职业化学家竞赛时，他才不致贻笑大方。稍微懂点医术的人也不会有大出息；如果他想把业余获得的一点知识运用于实际，他就可能被当作江湖骗子而受到刑事追究。我想，在业余爱好中，只有对语言的业余爱好会给社会带来好处。

利用即便语法上有错误的句子也能在人与人之间筑起友好的桥梁。假如在威尼斯火车站我们用不正确的话询问别人哪趟列车开往米兰，但由于话问得不对我们没有到达米兰，而是回到了布达佩斯，这也总比什么话都不会问强。

关于第一个问题——“我们学外语的目的是什么？”——理论家 and 实践家已经写了许多文章。目的这个问题极为重要，正因为这样，几年前在西德仅就这个问题便开了半年的国际会议。在这本纯粹谈学习的小册子里，我提出这个问题是因为：目的本身对于为达到此目的而采用的方法会产生一定程度的影响。

但仅仅是一定程度的。

语言好比一座楼房，学习语言好比建筑楼房。俄语好比一座由许多拱门、凸缘、盾形装饰、半圆形墙顶组成的既复杂又协调的庞大建筑物——大教堂。意大利语以简朴著称，它的构造比较简单，也就是说意大利语这个建筑物的结构比较简单，但是，如果建造时某个部分仓促施工，这个建筑物也有倒塌的危险。

不久前我听到一个小男孩的母亲讲述了这么件有趣的事。小佩佳过生日时得了一只哨子、一个鼓和一个喇叭。小家伙要大人把三样东西分开挂在墙上。

“不行，”妈妈说，“如果我们在墙上钉那么多钉子，人家要生气的。”

“干吗要钉进去呢？”小孩觉得奇怪，“我不需要钉到墙里的那半截钉子，只要露在墙外的那半截就够了。”

每当我听到有人说他只想消极地掌握语言时，我就想到小佩佳。

和钉子一样，任何知识只有当它在底部有了根基才能巩固得住。如果钉子钉得不够深，一负重荷就不起作用。

语言这座房屋有四个大房间，只有能自由出入于这四个房间的人才配称为这座房屋的住户。这四个房间就是说、听、写、读。要想进入这四个房间，需要克服的只是些最平凡不过的障

碍：必须象奥德修士①那样战胜名叫“又忘了学一会儿”这个独眼巨人，必须那怕是把自己捆在桅杆上也要顶住“今晚有好电视节目”这个海妖的歌声的诱惑。

这个比喻并不妥当。那个机智的希腊人之所以能克服一切障碍，是因为他全力要达到的目的是返回祖国。而对学习语言的人来说，学习过程本身就给他带来乐趣。他们的道路就象登山运动员的道路一样，一直是往上的，每爬到一个高点，他们的视野就会更开阔，景色就会更绚丽。假如我们考虑周到，目的明确，那么这种学习就不象紧张的竞赛，而象令人愉快的精神体操，它使我们不断增长的精神需要得到满足。我们学习外语还因为，学习外语是饶有兴趣的，令人愉快的。

对于第三个问题，即“什么年龄学外语合适？”，将由谈论“中等学生”的那一章作出基本的回答。所谓“中等学生”，除了别的特点之外，还有一个特点，即他们是成年人。这里所说的成年人是指已经超过了能自动吸收新的语言印象的年龄（六岁以前）的人；六岁以前的小孩不会提出或极少提出“为什么”的问题（我要强调这里指的是对语言）。这里所说的成年人也已超过十二岁；在六至十二岁这个年龄里，儿童已经产生“为什么”的问题，但他的脑子还不足以对付这个问题的答案，即还不能领会人们对他提出的全部“为什么”所给予的回答。

那么说，关于“什么年龄学外语合适”的问题，只要确定

① 奥德修士是古希腊荷马史诗《奥德赛》中的英雄。特洛伊战争结束后，奥德修士率部回希腊，途中经过千难万险，历时十年才回到本土。在一海岛上曾被独眼巨人所困，奥德修士用计战胜巨人方得脱险。后来航船经过海妖出没的海域，海妖能以迷人的歌声诱惑海员，使船只触礁沉没。奥德修士令部下堵住双耳，自己让人牢牢捆绑在桅杆上，才顶住歌声的诱惑而安然过境。

上限就可以了。但这样做是毫无意义的，因为根本不存在这样的上限。

请别以为这只是我个人的意见，以为我是单纯根据个人的经验这样说的。我预先作此说明，是因为怕别人责怪我对待自己这代人太主观。让我引用在维也纳大学召开的一次教育学会议上发言者提出的几个论点：

“科学研究推翻了认为中年以上的人接受能力已大大衰退这样一个传统的论点。此外，科学研究还证明，随着年龄的增长，掌握东西（例如外语）的速度与青年人相比是减慢了，但花费较长时间所学到的东西却和青年人同样牢固。”

另一个论点更是令人鼓舞：“人用脑越多，脑子老化得就越晚。”

“不是应该给生活增加岁月，而是应该给岁月增加生活，”——这是老年医学，即关于机体老化的科学提出的口号。现在人的平均寿命几乎增加了十岁，精神饱满、精力充沛而又有许多空闲时间的退休人员越来越多。对于他们当中的许多人来说，学习外语可能将成为这种新的“生活”。

应该学哪种外语？

可供选择的语言多得很！

世界上究竟有多少种语言？这个问题无法准确回答。如果在世界语言分布地图上抹上不同的颜色，比方说抹上七种颜色作为记号，那么，就好象在光谱里一样，在基本色之间还有许多过渡的色调。意大利语和法语之间还有利古尔语和普罗温斯语；可以认为它们是四种不同的语言，也可以把普罗温斯语看作是法语的一种方言，而把利古尔语当作意大利语的一种方言。